

建國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暨製造科技研究所

證照補助獎勵實施辦法

98年4月11日九十七學年度系第二學期第四次
98年4月20日九十七學年度系第二學期第二次系務會議
99年1月11日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

- 第一條 本系為提升學生職場競爭力，培養學生具備專業能力，鼓勵學生考取專業機械類相關證照，特訂定「建國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暨製造科技研究所證照補助獎勵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自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以後考取之證照皆可依本辦法申請補助。
- 第三條 證照補助大致上分為四大類：乙級專業技術士證照、丙級專業技術士證照、電腦國際證照、國際專業證照
- 第四條 乙級技術士證照相關內容：
甲、學生在學期間取得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所頒發之乙級機械專業技術士證照者(需機械相關類別)。
乙、補助金額為新台幣 600 元整。
- 第五條 丙級機械專業技術士證照相關內容：
甲、學生在學期間取得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所頒發之丙級技術士證照者(需機械相關類別)。
乙、補助金額為新台幣 500 元整。
- 第六條 電腦國際證照相關內容：
甲、學生在校期間取得 Microsoft 認證之電腦國際認證者(包含 Word、Excel、PowerPoint、Access、Outlook 等證照)。
乙、補助金額為新台幣 400 元整。
丙、大師級證照(MOS 電腦國際證照)：
i. 學生在校期間取得 Microsoft 認證之電腦國際認證，其中四張成為大師級證照者。
ii. 補助金額為新台幣 600 元整。
- 第七條 國際專業證照相關內容：
甲、學生在校期間取得國際專業認證者。
乙、補助新台幣 600 元整。
- 第八條 證照類別共分為五大類，每類每位學生僅以補助一次為上限。
- 第九條 考生請於考照後兩個星期內持相關證件至系辦公室依相關辦法補助。
- 第十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經行政會議核定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